年产2万至3万枚

小葫芦闯出农旅新路子

秋日，陕州区西张村镇五花岭村腾云里园区，藤蔓绵延缠绕，各式各样的观赏葫芦垂挂枝头，清新的田园风光吸引不少市民前来打卡观光，采摘葫芦。这片由三门峡丰达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的葫芦种植园，今年首次试种就迎来丰收，小小的葫芦，正为乡村文旅和群众增收开辟新路径。

□本报记者 王晨



葫芦园品种丰富 主打观光采摘体验

走进葫芦种植园，一眼望去，藤蔓搭起天然长廊，大小葫芦悬于藤下。圆润饱满的苹果葫芦，寓意平安福禄；线条精巧的蚂蚁肚葫芦，细腰圆肚，造型灵动可爱。从掌心大小适合随身把玩的手捻小葫芦，到半米高的观赏葫芦，不同器型、不同尺寸的葫芦挂满棚架。据该园区负责人介绍，葫芦属于一年生藤蔓作物，今年是园区第一年规模化试种，总面积5亩，年产量预计可达2万至3万枚。

“我们打造这片葫芦园，核心定位就是观光采摘，主打体验式乡村旅游。”该园区负责人告诉记者，市面上葫芦价值差别很大，品相是决定价格的关键因素。一个高度50厘米、外形端正、品质完好的葫芦，可以卖到数百元；而如果葫芦品相不好，就算个头不小，也基本没有把玩价值。

每逢周末和节假日，不少游客自驾来到五花岭村，穿梭葫芦长廊拍照打卡，亲手挑选心仪的葫芦。葫芦谐音“福禄”，自带吉祥美好的寓意，很多游客都愿意挑选一枚带回家，闲暇时盘玩观赏。“在网上刷到西张村镇有个葫芦园，就趁着周末带孩子过来看看。”市民张女士说道。还有不少游客表示，这里环境清幽，葫芦造型千姿百态，随手一拍就是田园大片，采摘把玩的体验感很好，打算推荐亲友有空过来游玩。

跳出传统种植思路，依托生态资源探索农旅融合

目前，该园区产品仍以原生态 融合带动乡村消费。葫芦园落地五 目。采摘葫芦为主，文创产品仅有少量彩绘葫芦摆件。该负责人介绍，现阶段首要任务是做好种植、接待游客，等进入冬闲时节，计划开发一些葫芦文创，把原生态葫芦加工成摆件、挂件等特色手工艺品，进一步提升葫芦附加值。

小葫芦撬动乡村人气，农文旅花岭村，游客前来观光采摘，还能同步带动村里餐饮、农产品销售，拓宽村民增收渠道。西张村镇自然风光优越，五花岭村依托良好生态资源，持续探索特色农业与乡村旅游结合的新路子。这片葫芦园，跳出传统农作物种植思路，以观赏葫芦为载体，打造沉浸式田园体验项

该园区负责人表示，通过第一年试种，也积累了一些种植和运营经验，后续将持续打磨葫芦产业链，一边做好观光采摘，一边稳步开发葫芦文创产品，把观赏葫芦这个“小产业”做精做细，持续释放农文旅融合红利，为乡村振兴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。

河南省2026年城乡居民医保缴费启动

缴费标准为每人400元，集中缴费期截至12月底

本报讯（记者 詹江峰）记者从医保部门获悉，河南省2026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集中征缴工作已于10月1日正式启动。集中缴费期为2026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，医保待遇享受期为202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在缴费标准方面，2026年河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个人缴费标准为每人400元，财政补助标准为724元，较去年提高24元，进一步提升了参保群众的医疗保障水平。

为方便群众缴费，税务部门作为征收机关，提供了线上线下多元化缴费渠道。线上渠道包括支付宝、河南税务微信公众号、豫事办、电子税务局App及全国统一规范电子税务局等平台，参保群众足不出户即可完成缴费。有职工医保个人账户的参保人，还可通过相关平台中的“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居民医保费”模块，为符合政策规定的近亲属代为缴费。

线下缴费同样便捷。大中专院校学生原则上通过学校集中缴费；其他参保群众可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各乡镇（街道办事处）、村（社区）集中代办点办理，也可就近到中国银行、农业银行、工商银行等13家具有代收资质的商业银行网点或参保地办税服务厅缴费。

医保部门提醒广大参保群众，未进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的人员，缴费前须凭有效身份证件到当地医保经办机构进行参保登记。缴费时需认真核对参保地信息，确认无误后再缴费，以免因信息有误影响待遇享受。此外，按照有关规定，未在集中征缴期内缴费的，缴费后将有一定的待遇等待期，请广大群众按时缴费，确保自身医保权益不受影响。

河南公布2026社保缴费基数上下限

差额补缴须12月底前完成，期限内免收滞纳金

本报讯（记者 王晨）近日，我省公布了2026年度全省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下限标准，新标准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，覆盖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五项社会保险。

据悉，标准明确，2026年度全省社保缴费基数核定基准值为6520元/月。以此测算，缴费基数下限为3912元/月，上限为19560元/月。对比2025年度标准，2025年基准值为6385元/月，今年基准值上调135元，缴费基数下限增加81元，缴费基数上限增加405元。

不少市民关心，社保缴费基数到底是什么。据介绍，社保缴费基数是核算社保缴费金额、核定社保待遇的重要依据。职工社保缴费基数，一般按照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确定。政策设置上下限：职工月平均工资低于缴费下限的，按下限标准缴纳；高于缴费上限的，按上限标准缴纳；工资在上下限区间内，以实际工资作为缴费基数。

由于新标准追溯至今年7月1日执行，7月之后、新标准出台前，参保单位、参保个人已经按照旧基数完成缴费，由此产生社保费差额。标准明确，因本次基数调整产生的社保差额，参保单位和参保个人应当在2026年12月底前完成补缴，在规定时限内补缴，免收滞纳金。

此外，参保单位、灵活就业人员以及广大职工，要留意缴费基数调整信息，按时办理差额补缴业务。补齐差额，能够保证个人社保缴费记录完整准确，保障养老保险累计年限、医保等待遇权益不受影响，建议合理安排时间办理相关业务，避免逾期。

记者致电三门峡市人社服务热线了解到，省内统一执行这套基数标准，全市参保单位、灵活就业人员补差工作即将同步开展，参保群众如有疑问，可拨打12333人社服务热线咨询政策细节。